##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三届董事会于 2007 年 8 月 17 日召开十二次会议并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内容详见 2007 年 8 月 21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 (一)股东会议基本情况
- 1、召开时间: 2007年10月26日上午9时
- 2、召开地点:浙江省诸暨市望云路 88 号公司总部
- 3、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 5、出席对象:
- (1)凡 2007年10月19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而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关于董事会部分人员调整的议案
  - 2、关于监事会部分人员调整的议案 内容详见 2007 年 8 月 21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登记;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凭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及股票账户卡登记。
- 2、法人股东凭身份证、股票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营业执照复印件登记。
- 3、请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于 2007 年 10 月 22-23 日 8:00 至 11:30、12:10 至 16:00 期间到董事会秘书处办理出席会议资格登记手续。外地股东可以传真与信函方式登记(以抵达公司董事会秘书处或脱硫公司办事处时间为准)。
  - (四) 其他事项:

- 1、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及住宿费自理。
- 2、联系方式
- ①董事会秘书处地址:浙江省诸暨市望云路 88 号 邮政编码: 311800 联系人:周明良 联系电话: 0575-87211326 传真: 0575-87214308 (五)授权委托书

##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浙江菲达环保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依照下列指示对股东大会所列 议案进行投票,如无指示,则由代理人酌情决定投票。

1、关于董事会部分人员调整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2、关于监事会部分人员调整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涉	权		
委 托 人:			受	托	人:
委托人股东帐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股数:					
委 托 日 期:					
注: 授权委托书复印、剪报均有效					
特此公告!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7年10月10日